

高雄市議會第2屆 第5次定期大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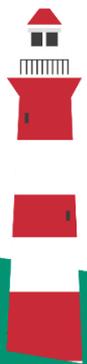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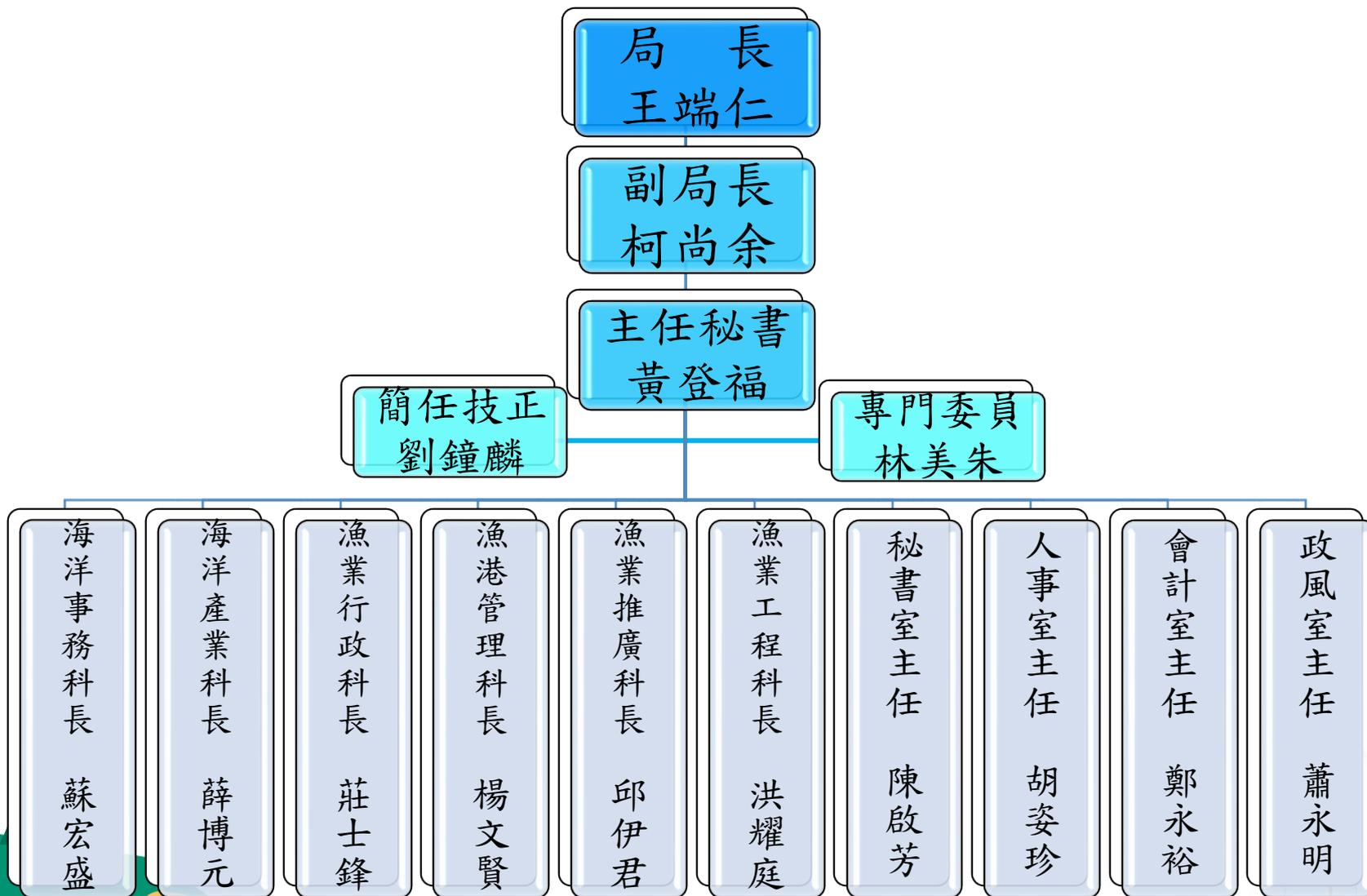
【業務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端仁



中華民國 106年3月31日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組織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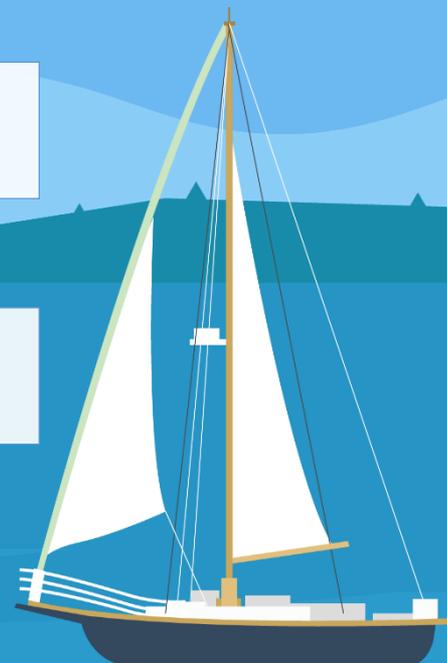


簡報大綱

壹、海洋局業務

貳、重要業務執行情形

參、未來工作重點



壹、海洋局業務



海洋局業務職掌



海污防制及海洋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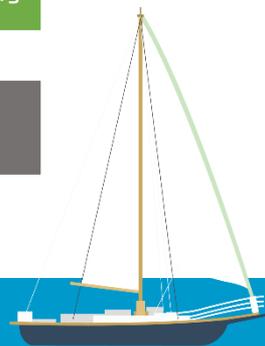
海洋產業輔導

漁業行政管理

管理市轄漁港

漁產品推廣、漁會輔導

漁港、養殖區工程



貳、重要業務執行情形



1、推動海洋
產業

2、漁業資源
保育與永
續利用

重要業務
執行情形

3、天災重建
復養

4、重大工程
建設

IT A GOOD DAY FOR



一、推動海洋產業



(一)推動遊艇及船舶產業發展



(二)推動郵輪觀光產業發展



(三)行銷高雄海味品牌



(一)推動遊艇及船舶產業發展



提供遊艇完善停泊環境

高雄市遊艇碼頭興建計畫

- 鼓山漁港浮動碼頭重建工程
- 輔導嘉信遊艇公司於22號碼頭建置遊艇碼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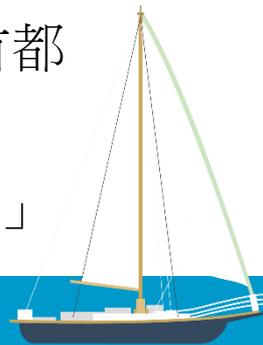


辦理「台灣國際遊艇展」

- 持續籌辦「2018台灣國際遊艇展」
- 預計於107年3月舉辦

獲得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

- 以「遊艇產業帶頭領航，海洋首都擁抱健康」為題
- 獲得「創新成果獎 - 健康產業獎」



(二)推動郵輪觀光產業發展

提供郵輪旅客友善觀光環境

- 執行2016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
- 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



辦理「2016全球港灣城市論壇」

- 辦理2016全球港灣城市論壇
- 探討亞洲郵輪經濟圈促進議題
- 帶動高雄郵輪經濟



推動海洋產業



(三)行銷高雄海味品牌

連同後續接單
逾10億元台幣

參加國際食品展 拓展國際市場

- 2016比利時海產品展
 - 現場接單金額 1.5 億元
- 2016北美海產品展
 - 現場接單金額 9000 萬元
- 2017東京食品展
 - 現場接單金額 1500 萬元



辦理高雄海線漁鄉系列活動

- 興達浪花捲捲節
- 永安海洋音樂季
- 彌陀虱目魚節
- 梓官海鮮節



推動海洋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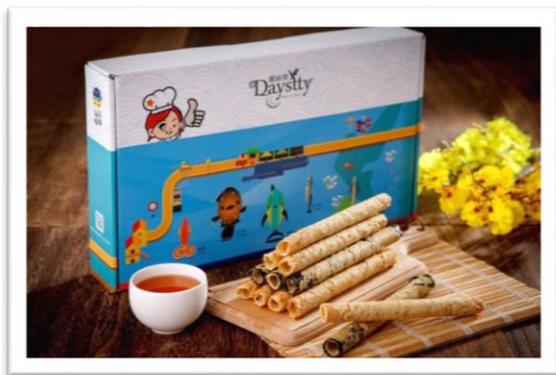


(三)行銷高雄海味品牌



開發多元產品

➤ 全家便利商店



➤ 得意中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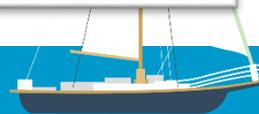
高雄推「海陸大餐」 搶攻中秋商機



「得意中華」海陸大餐，售價1100元，特價850元，搶攻中秋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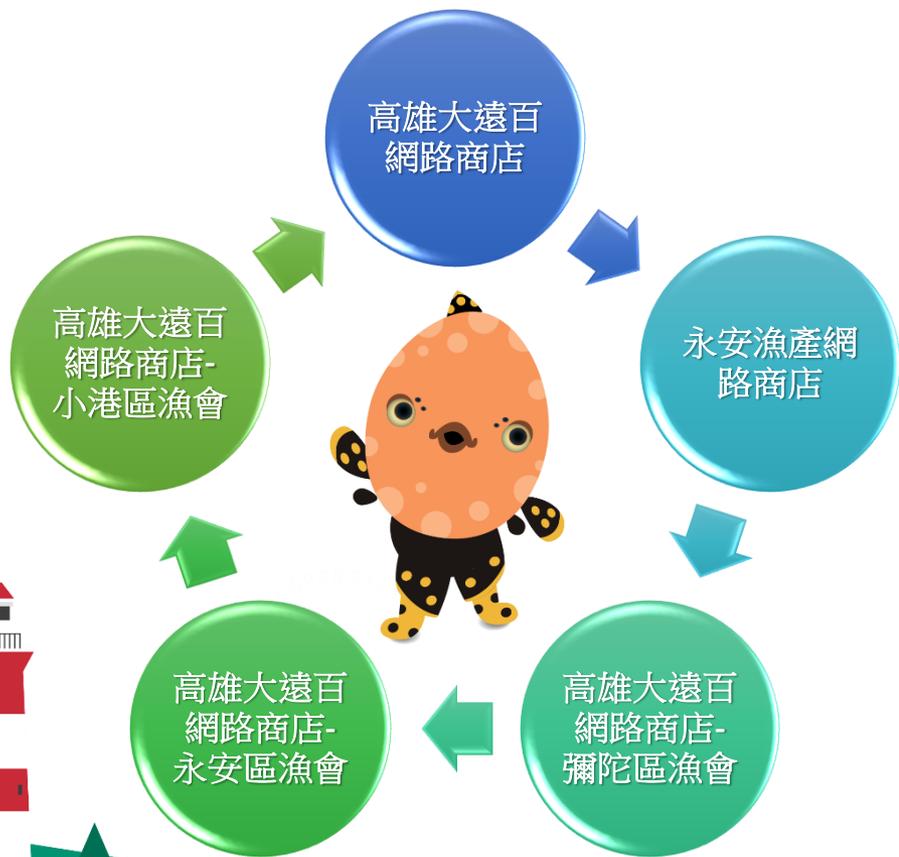


推動海洋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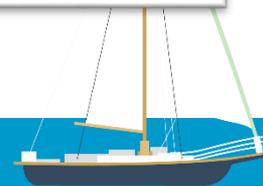


(三)行銷高雄海味品牌

強攻電子商務通路



推動海洋產業



(三)行銷高雄海味品牌

高雄海味行銷推廣活動

- 蠶美饌@高雄巨蛋
- 好吃美食節@高雄大遠百
- 高雄國際食品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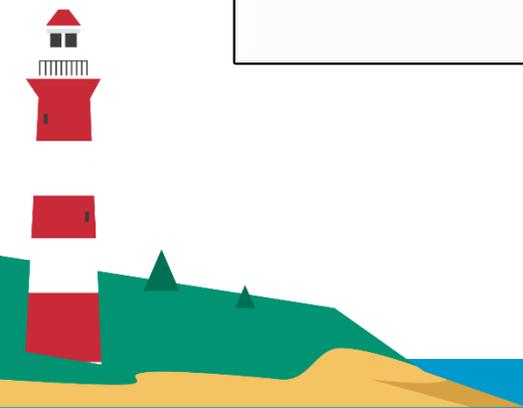
- 石斑魚推廣@台鋁



二、漁業資源保育與永續利用

(一)海洋資源保護及宣導

(二)水產品安全衛生優質化



(一) 海洋資源保護及宣導

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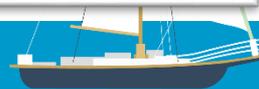
	105年
陸域稽查	36次
海域稽查	34次
船舶聯合稽查	116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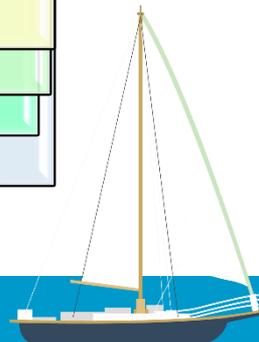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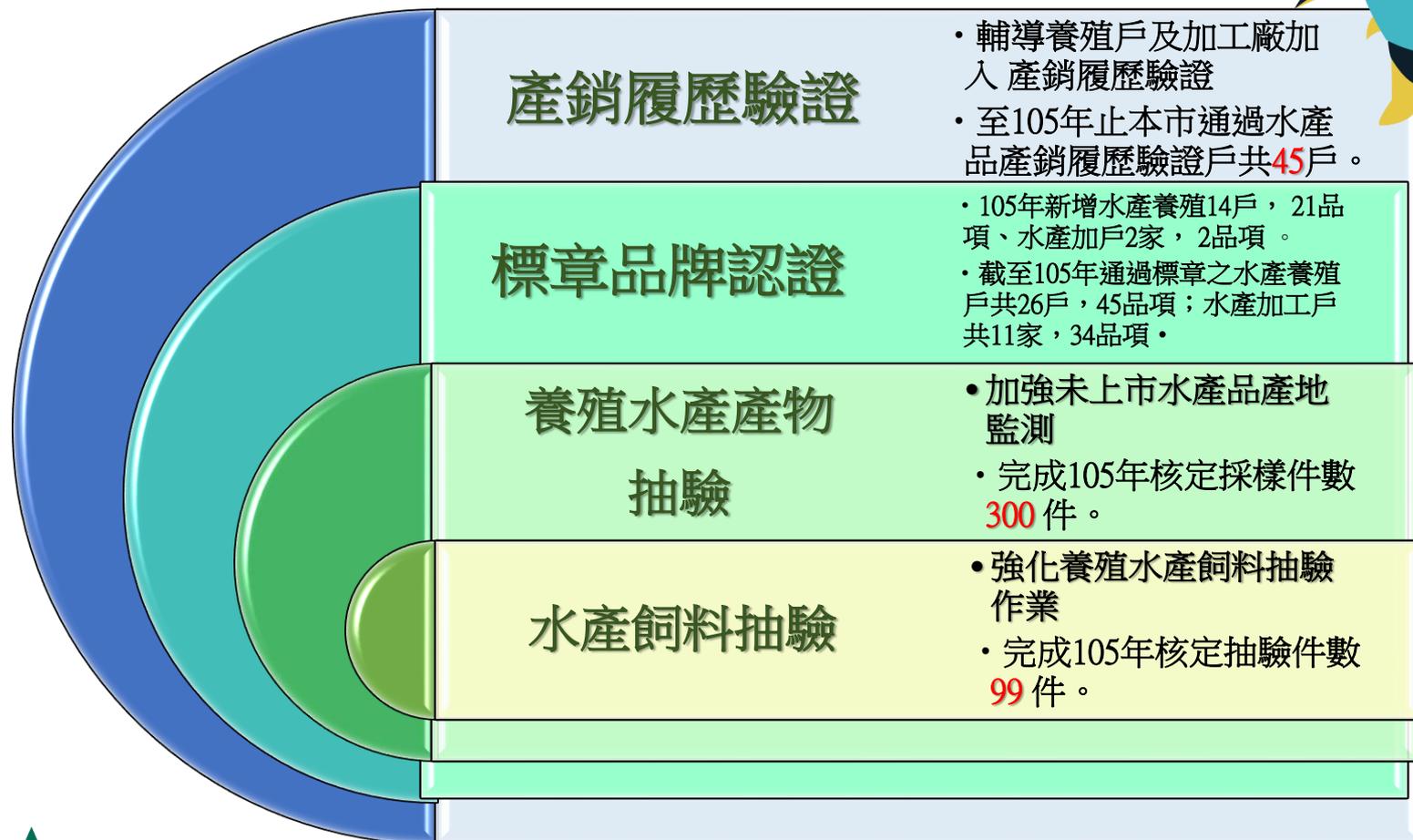
獲
海洋汙染防治
考核優等

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

	105年
海洋教育辦理	30場次



(二)水產品衛生安全優質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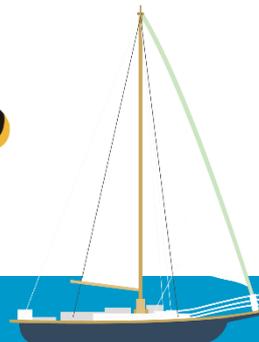


三、天災重建復養

(一)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二)災後復養重建

(三)莫蘭蒂風災造成漁船
擱淺漏油應變作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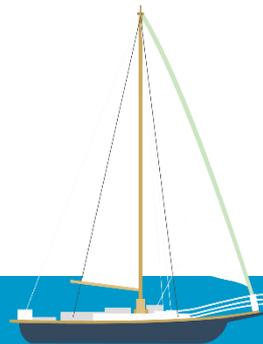


(一)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冬季寒害統計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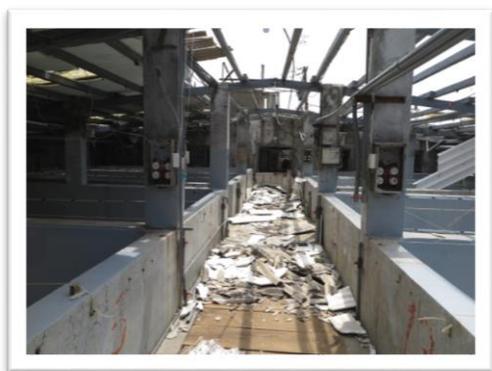
水產物損失金額：約7億9,608萬元。

現金救助:本市救助戶數1,387戶，救助面積 1,628公頃，救助金額共計2億8,372萬元，已全數發放完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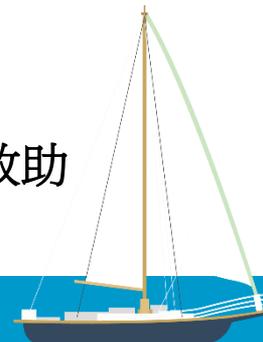


夏季颱風統計資料

	養殖漁業 估計損失金額	主要受損地區	符合現金 救助申請案
莫蘭蒂	6,193萬4千元	林園、梓官、湖內、 彌陀	38件
梅姬	889萬3千元	林園、彌陀、茄萣、 湖內	1件
總計	7,082萬7千元		39件



- 受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及低利貸款
 - 農委會公告高雄市為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及低利貸款地區
 - 分別於105年9月26日及10月11日前受理現金救助申請
 - 無養登者可申請低利貸款
- 加速撥款流程，使受災戶盡早取得現金救助



(二)災後復養重建

- ▶ **冬季寒害輔導重建:** 辦理105年1月漁業寒害產業專案輔導措施，本市補助戶數共計1046戶，補助金額共計1億1,580萬元，已全數發放完畢。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

- 高市養殖登記自治條例修正

復養計畫

- 辦理養殖寒害預防暨復養技術講習 - 105年9月辦理完成
- 研擬台電溫排水調整魚塭養殖池水溫 - 預計今年4月規劃完成



(三) 漁船斷纜傾覆漏油應變作為

105年9月14日

順天606、富冠606、富冠707、永興發168等4艘漁船因颱風吹襲擱淺傾覆漏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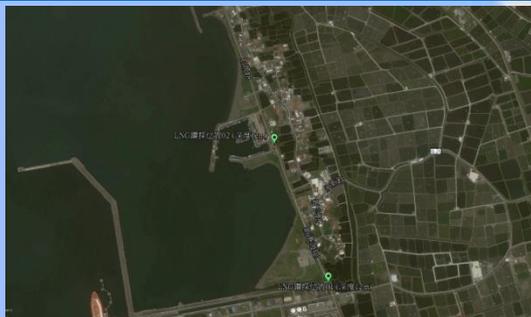
● 現場應變

-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建立協調統一窗口
- 現場圍設攔油索、進行海面浮油清除及抽油作業
- 船隻於11月16日全部完成移除作業

- 持續進行水質採樣監測，該處水域已符合「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



四、重大工程建設



LNG海水管線擴充工程

- 預計106年12月底完成
- 經費1億5,200萬元
- 已完程基本設計，預計106年6月底動工

漁港設施	工程件數	19件
	工程經費	3億7650萬元
養殖設施	工程件數	13件
	工程經費	2億7196萬元
合計	105年度辦理工程共計32件，6億4846萬元整	



梓官魚貨直銷中心

- 預計106年8月完工
- 經費7,298萬元
- 施工中，預計106年8月完工



岡山魚市場新建工程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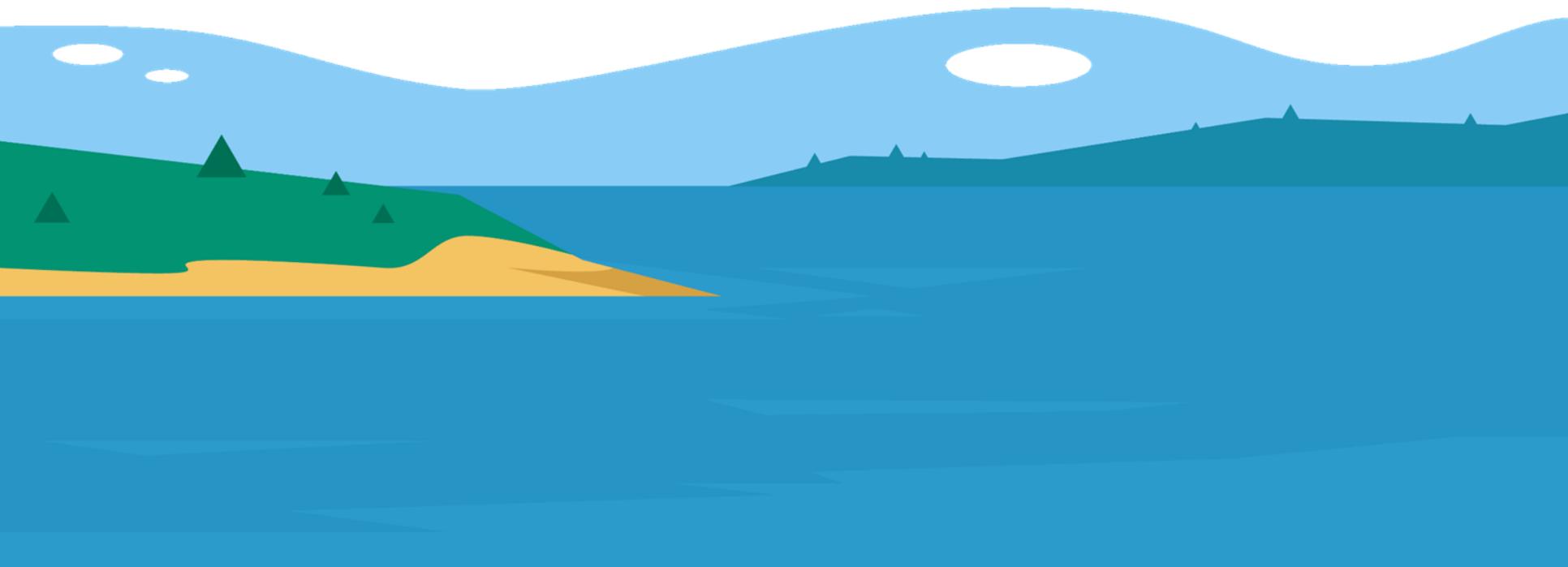
- 預計107年搬遷啟用
- 經費1億6,000萬元
- 已完成細部設計，預計106年10月動工



中芸漁港東防波堤延長

- 預計107年6月完工
- 經費1億6,000萬元
- 106年2月開工，預計107年2月完工

參、未來工作重點



一、發展海洋產業 開發基礎建設

市港合作，共同推動「郵輪母港」

- 與台灣港務公司合作共同行銷高雄，推動「郵輪母港」策略
- 持續與各航商接觸，提供友善開闢郵輪航線環境



鼓勵民間投資遊艇碼頭

- 遊艇泊位需求強烈，市府及港務公司就市轄海域檢討區位，俾提供民間投資興建遊艇碼頭



推動興達漁港遠洋泊區分期開發

- 配合中央推動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經濟部、交通部等中央部會共商，整體發展規劃以「海洋工程」、「海洋工程人才培訓」、「海洋科技」、「創新材料」為4大發展主軸。
- 依海洋產業需求及海洋科技研發期程，以分期分區開發，賡續推動包含海洋遊憩、海洋工程及海洋科技等之海洋產業發展，並適時引進新興相關海洋產業。



二、推動漁業加值 加強行銷推廣(一)

結合地方特色建立養殖漁業品牌

- 本市永安區為石斑魚之故鄉，彌陀區為虱目魚之故鄉。
- 該二項養殖水產品已具有其獨特性及生產規模，藉由品牌建立與地方產業特色結合，透過調查預估生產量、規劃產銷通路，可使該養殖產品有所區隔，提高產品價格與競爭力。



落實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及查報作業

- 配合中央預估年度養殖漁業總產量，預判國際養殖水產品需求及競爭國家年度生產量，對於養殖戶提出預警，並輔以冷凍倉儲，對於全國養殖水產品作計畫性生產，以確保漁民權益。



輔導漁會研提計畫爭取中央經費建設漁村六級產業鏈

- 輔導各區漁會拓展區內產業環境，爭取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或農委會農村再生基金，辦理沿海各區在地特色產業行銷輔導與產業升級推動發展計畫，改善漁村景觀並發掘漁村文化特色，建立漁村六級產業鏈。



二、推動漁業加值 加強行銷推廣(二)

輔導養殖業、加工業及漁會共同成立漁業觀光工廠

- 本市永安及彌陀區計有4處養殖漁業生產區與1處養殖集中區，養殖面積1,550 公頃，媒合養殖漁業與水產加工產業並配合導入觀光資源，輔導永安及彌陀區漁會與當地水產加工業者轉型具漁業特色之觀光工廠，提高養殖漁產品附加價值。



推展漁產加工產業

- 賡續結合產官學界共同研發具地方特色的漁產品伴手禮，開創及行銷漁產品自有品牌，穩定並提高水產品附加價值，拓展國外市場，提升漁產品之國際競爭優勢。



辦理產銷履歷驗證

- 輔導業者參加產銷履歷驗證，教育宣導食品衛生安全觀念，媒合業者及通路之異業合作，並積極輔導取得產銷履歷資格，冀透過提升參與驗證之誘因，再經由結合行銷網絡及品牌包裝，提升高雄優質漁產品產值。



二、推動漁業加值 加強行銷推廣(三)

行銷高雄海味品牌，開拓國際多元行銷通路

- 行銷推廣高雄大宗魚貨，特選鮪魚、魷魚、秋刀魚、石斑魚及虱目魚，命名「高雄5寶」，形塑『高雄海味』商標品牌，結合餐廳與各式通路，輔導業者參加國際食品展，推廣高雄優質漁產品，開拓國內外市場。



輔導本市養殖漁業產業升級

- 辦理養殖漁業公共設施，輔導現有魚塭符合養殖使用規定者取得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並配合國土復育政策，引導養殖漁業合理有效利用水土資源，防止地層下陷，提升產業競爭力。



三、保護海洋環境 推廣海洋教育

辦理海岸法相關工作

- 內政部已於106年2月6日公布「整體海岸管理計畫」，持續配合中央辦理相關保護計畫之擬訂及特定區位之劃設。
- 依據海岸管理法及相關子法落實大高雄市之海岸管理



持續推動本市海洋污染防治工作

- 強化「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機制」
- 辦理海洋污染防治訓練及演練
- 強化市轄海域環境背景監測



與外單位合作辦理海洋教育

- 與教育局合辦海洋教育，參與「海洋教育精進計畫」
- 與中鋼環境教育列車合作
- 以漁業文化館展示內容，設計行動教材



簡報完畢 恭請指正

